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
（2023-2026 年）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长春市双阳区水政水资源管理中心

2026 年 10 月

目录

1、概述.....1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2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5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15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16
6、报批前公开情况.....17
7、其他.....17
8、诚信承诺.....20

1、概述

自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至今，长春市农村饮水安全问题已基本解决。但一些地区农村饮水安全成果还不够牢固、容易反复，在水量和水质保障、长效运行等方面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与中央提出的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确保贫困地区如期脱贫等目标要求还有一定差距。需通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切实把成果巩固住、稳定住、不反复，全面提高农村饮水安全保障水平。

长春市双阳区村内居民多年来日常用水大多依靠居民自打水井，以浅层地下水为主要饮水水源。由于农村人口密度大，也较集中，因此，生活、生产污水、粪便、垃圾及农药严重污染水源，影响水质。致使一些地方性疾病在此蔓延，严重危害当地人们的身心健康，经调查项目区附近的卫生院，当地农民平均每年为治疗因饮水介质原因产生的恶性肿瘤等疾病都要支出很多的医药费。严重制约农村的经济发展，威胁着广大农民的身体健康。

按照省水利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开展全省农村供水水质提升专项行动的通知》（吉水农联【2022】206号）文件相关要求，全省要逐步实现城乡“同质”供水，助力乡村振兴，开展农村供水水质提升专项行动。要求所有农村供水工程水质与城市饮用水标准相同，并推进24小时供水，2023年我区24小时供水工程占比要达到35%以上，2025年实现100%。

依据以上文件精神，建设、设计等部门会同区卫健部门对全区农村供水三年来的水质检测报告进行了统计和分析，对水质不符合城市水质标准农村供水水质进行了水质复检。同时，结合24小时供水要求，对全区所有工程逐一进行了排查，现有供水为间歇供水模式，现有的净水设备存在没有定期维护、设备老化、换料板结、消毒设备损坏等情况，导致无法达到出水饮用标准，同时，部分村镇水源水量不足、水源水质超标未进行达标净化处理直供，故为实现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实现城乡“同质”供水目标，实现24小时连续供水目标，提出《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年）》的建设。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公开内容及日期

长春市双阳区水政水资源管理中心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要求，在生态环境公示网发布首次信息公示，公示时间：2026年2月2日。

建设项目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年）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年）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吉林省长春市双阳区各街道及乡镇

2、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建设内容：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24眼，警示牌24处，大门24座，防护网1387.2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105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12座；改造净水站设备93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16套、除铁锰净水设备16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de25—de90，总长度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DN20mm无线远传水表6.50万块、散户入网700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342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1辆。

3、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长春市双阳区水政水资源管理中心

联系人：李东旭

联系电话：18744112000

通讯地址：长春市双阳区西双阳大街865号

4、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吉林省冠慧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0431-89580666

邮箱：441453243@qq.com

通讯地址：长春市二道区远达大街以东、河东路以南长春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生活广场3号楼1301号

5、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自行下载）：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详见附件

6、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本次主要从环境保护角度对项目建设进行全面、系统的评价，起到预防、减轻或消除项目建设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充分发挥工程建设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因而公众宜从项目建设可能导致的环境、生态、社会、经济影响角度，提出相应的意见与建议，便于将公众合理的建议与意见反馈于项目建设过程中。

被征求意见的公众包括受建设项目影响或者关心工程建设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个体。

7、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各位公众在充分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可通过电话、邮件、信函等方式，自公示日期起向建设单位（长春市双阳区水政水资源管理中心）或承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单位（吉林省冠慧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发表个人意见。

公示期间，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可通过向公示上述地址及邮箱发送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对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特此公告！

2.2公开方式

公示信息网址：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60202qTeBy，网络截图见图1-1。



图1-1 公众参与第一次网络公示情况

2.3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无公众提出反对意见。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单位于2026年3月2日至2026年3月16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上发布环评二次公示信息（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60302WYp3L），发布环评征求意见稿，于2026年3月6日和2026年3月9日在《中国税务报》报纸上发布二次公示信息，于2026年3月2日至2026年3月16日在项目所在地附近公告栏张贴现场公示信息，广泛征求公众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要求，现将建设项目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长春市双阳区水政水资源管理中心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年）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公示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年）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吉林省长春市双阳区各街道及乡镇
2、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建设内容：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24眼，警示牌24处，大门24座，防护网1387.2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105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12座；改造净水站设备93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16套、除铁锰净水设备16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de25—de90，总长度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DN20mm无线远传水表6.50万块、散户入网700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342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1辆。
3、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长春市双阳区水政水资源管理中心
联系人：李东旭
联系电话：18744112000
通讯地址：长春市双阳区西双阳大街865号
4、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吉林省冠慧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0431-89580666
邮箱：441453243@qq.com
通讯地址：长春市二道区远达大街以东、河东路以南长春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生活广场3号楼

1301号
5、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自行下载）：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详见附件
6、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本次主要从环境保护角度对项目建设进行全面、系统的评价，起到预防、减轻或消除项目建设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充分发挥工程建设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因而公众宜从项目建设可能导致的环境、生态、社会、经济影响角度，提出相应的意见与建议，便于将公众合理的建议与意见反馈于项目建设过程中。
被征求意见的公众包括受建设项目影响或者关心工程建设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个体。
7、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各位公众在充分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可通过电话、邮件、信函等方式，自公示日期起十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长春市双阳区水政水资源管理中心）或承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单位（吉林省冠慧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发表个人意见。
公示期间，自公示日期起十个工作日内（2026年3月2日至2026年3月16日），公众可通过向公示上述地址及邮箱发送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对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纸质版报告电话联系建设单位获取。
特此公告！

3.2公示方式

3.2.1网络

建设单位于2026年3月2日至2026年3月16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发布环评二次公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60302WYp3L），发布环评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见图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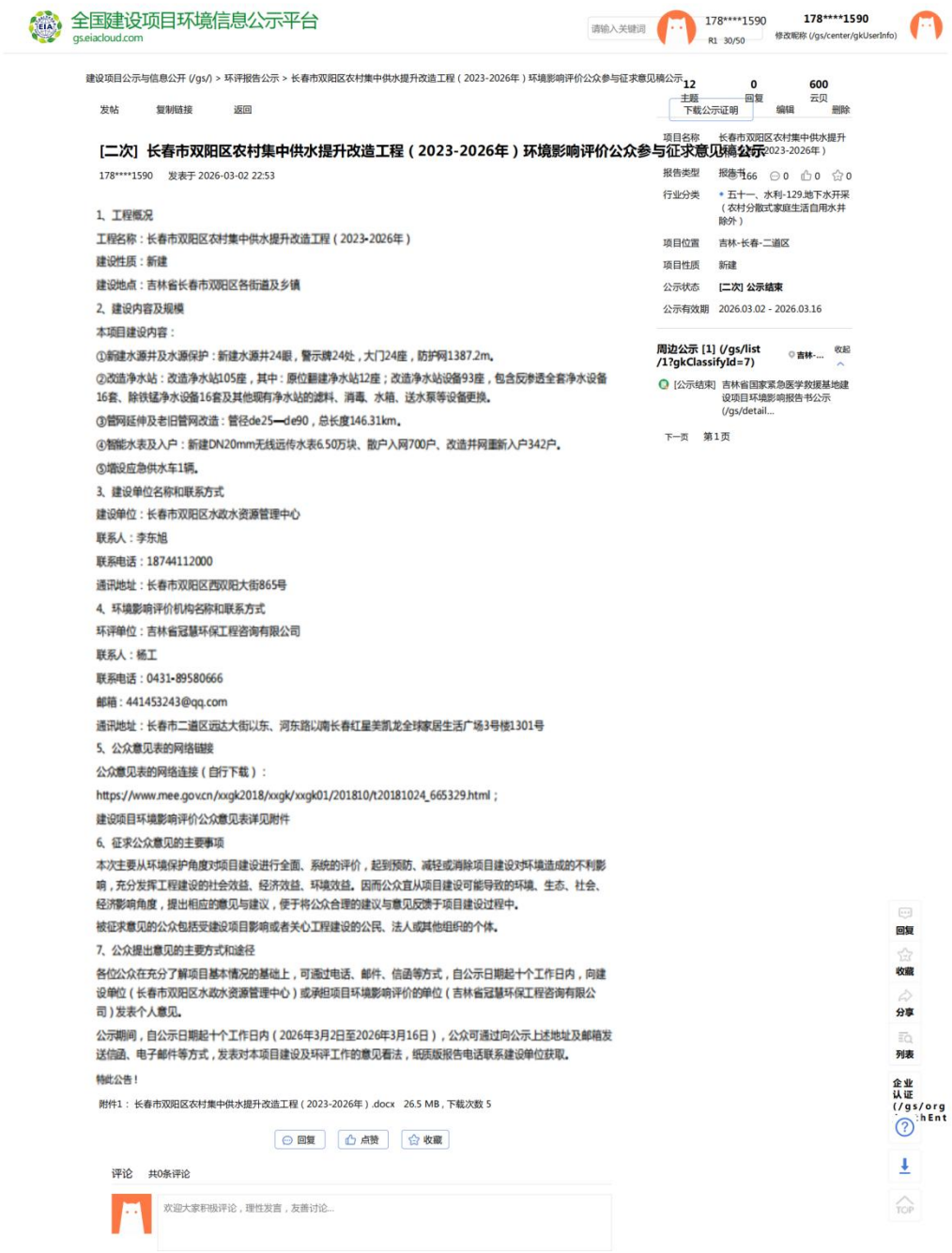


图1-2 公众参与第二次网络公示情况

3.2.2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令），选取建设单位所在地报纸进行公示，报纸名称为《中国税务报》，《中国税务报》是长春市易于接触的报纸，立足面向长春市人民提供优质的信息传播。目前，《中国税务报》已经发展成为长春市本土商务信息发行量较大的日报。为提高本项目环境影

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广泛性、便利性、真实性，我公司选取《中国税务报》进行环评信息公司，载体选取符合相关要求。

公示时间为2026年3月6日和2026年3月9日，报纸照片：


中国税务报
ZHONGGUO SHUIWU BAO
国家税务总局主管
2026年3月6日 星期五
第5999期 今日8版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11-0175
邮发代号1-150
每周一、二、三、五出版
HTTP://WWW.CTAXNEWS.COM.CN
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在京开幕
习近平王沪宁蔡奇丁薛祥李希韩正等在主席台就座
李强作政府工作报告 赵乐际主持大会
审查"十五五"规划纲要草案
听取关于生态环境法典草案、关于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草案、关于国家发展规划法草案的说明等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
改造工程(2023-2026年)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项目名称：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年)
建设地点：吉林省长春市双阳区各街道及乡镇
环评报告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60302WYp3L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评价范围内以及关注本项目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公众提交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编制单位：吉林省冠慧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441453243@qq.com
征求意见时间：自本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

第一次报纸公示



中国税务报
ZHONGGUO SHUIWU BAO
国家税务总局主管
2026年3月9日 星期一
第6000期 今日8版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11-0175
邮发代号1-150
每周一、二、三、五出版
HTTP://WWW.CTAXNEWS.COM.CN

凝聚共识绘宏图 实干笃行开新局
——代表委员审查讨论“十五五”规划纲要草案

两会聚焦

小发票撬动大消费——有奖发票活动『热』力十足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年）环境影响评价
第二次公示

项目名称：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年）

建设地点：吉林省长春市双阳区各街道及乡镇

环评报告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60302WYp3L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评价范围内以及关注本项目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公众提交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编制单位：吉林省冠慧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441453243@qq.com

征求意见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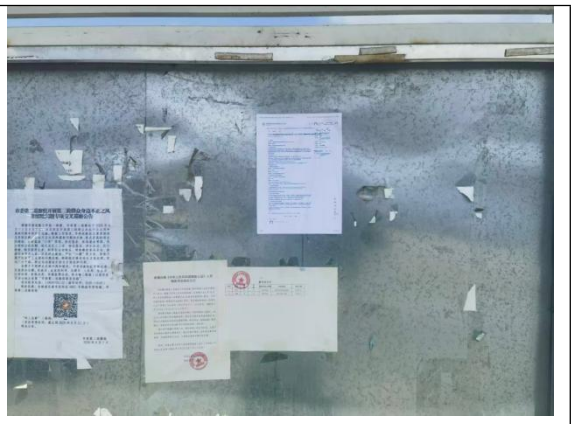
第二次报纸公示

图1-3 公众参与第二次报纸公示情况

3.2.3现场公示

建设单位于2026年3月2日至2026年3月16日附近村庄公告栏张贴现场公示信息，广泛征求公众意见，并进行了人员访谈，现场公示照片见图1-4，人员访谈见附件。

<table>
<tr><td></td><td></td></tr>
<tr><td colspan="2">张家村</td></tr>
<tr><td></td><td></td></tr>
<tr><td colspan="2">三姓村</td></tr>
<tr><td></td><td></td></tr>
<tr><td colspan="2">长兴村</td></tr>
</table>

新安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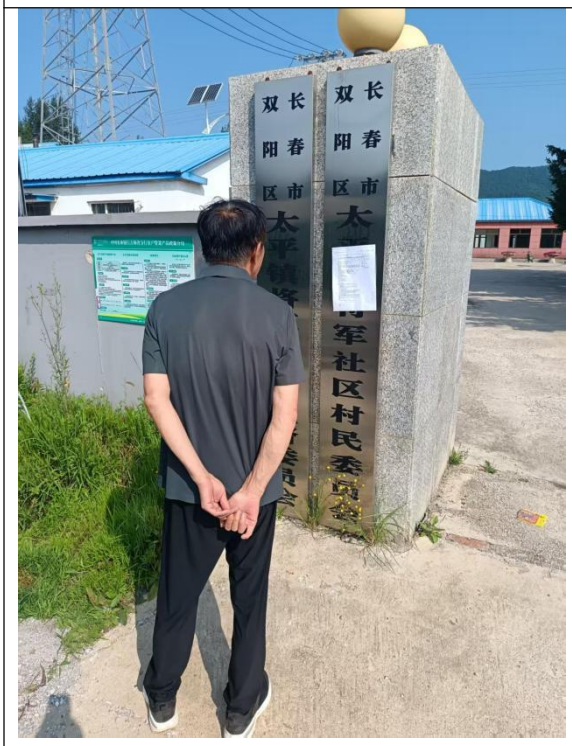

长泡村




杨家村




梨树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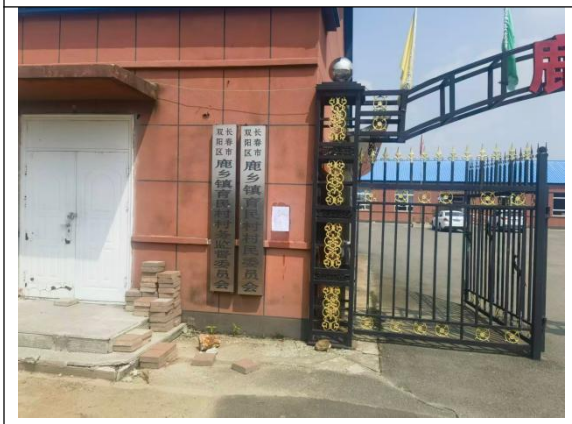


将军村





黄金村





育民村

<table>
<tr><td></td><td>
</td></tr>
<tr><td colspan="2">信家村</td></tr>
<tr><td></td><td>
</td></tr>
<tr><td colspan="2">王西村</td></tr>
</table>

图1-4 现场公示情况

3.3查阅情况

环评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放置于长春市双阳区水政水资源管理中心，公示期间无公众前往查阅。

3.4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无公众提出反对意见。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四条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群众对本项目的意见，故不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网上及报纸公示期间未有公众通过电话或者其它方式向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提出意见。

6、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6年3月31日，我公司在生态环境公示网上对《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报批版）全文、《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年）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公示，所公示的内容不涉及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 与办法》第八条“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相关信息应当依法公开，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 隐私的，已发不得公开” 的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要求。2026年3月31日，我公司于生态环境公示网上对本项目全本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包括《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报批版）全文、《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年）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网络公示时间：2026年3月31日。

网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60331DaHwd

公示截图：



图1-5 报批前公示情况

6.2.2 其他

本项目报批前，除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全文及公众参与说明外，未选择其他公示途径。

6.2.3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无公众提出反对意见。

7、其他

环评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放置于长春市双阳区水政水资源管理中心，可供生态环境部门和公众查阅，查阅联系人：李东旭，地点：长春市双阳区西双阳大街865号，长春市双阳区水政水资源管理中心，电话：18744112000。

公示期间无公众前往查阅。

8、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相关要求，在《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建设项目的意见和反馈，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年）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长春市双阳区水政水资源管理中心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长春市双阳区水政水资源管理中心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6 年 3 月 4 日

项目名称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为地下水开采，为农村供水工程，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 23 眼，警示牌 23 处，大门 23 座，防护网 1329.4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 105 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 12 座；改造净水站设备 93 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 16 套、除铁锰净水设备 16 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 de25—de90，总长度 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 DN20mm 无线远传水表 6.50 万块、散户入网 700 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 342 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 1 辆。 本项目建成后，新建水源井 23 眼将划分以水源井为圆心半径 30m 范围的地下水一级保护区。后续运行管理过程中，水源井 30m 范围一级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污染源，不得新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农业种植应严格控制农药、化肥等非点源污染，并逐步迁出保护区范围。 针对保护区内现有民宅，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答复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有关问题的函》(环办环监函〔2018〕767 号)”要求：原住居民住宅允许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保留，其生产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收集处理；仅针对原住居民的非经营性新农村建设、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保留，但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进行收集处理。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李继光
身份证号	220125196901292612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5143129588
经常居住地址	洮镇王西村5社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是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6 年 3 月 4 日

项目名称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为地下水开采，为农村供水工程，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 23 眼，警示牌 23 处，大门 23 座，防护网 1329.4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 105 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 12 座；改造净水站设备 93 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 16 套、除铁锰净水设备 16 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 de25—de90，总长度 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 DN20mm 无线远传水表 6.50 万块、散户入网 700 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 342 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 1 辆。 本项目建成后，新建水源井 23 眼将划分以水源井为圆心半径 30m 范围的地下水一级保护区。后续运行管理过程中，水源井 30m 范围一级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污染源，不得新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农业种植应严格控制农药、化肥等非点源污染，并逐步迁出保护区范围。 针对保护区内现有民宅，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答复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有关问题的函》(环办环监函〔2018〕767 号)”要求：原住居民住宅允许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保留，其生产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收集处理；仅针对原住居民的非经营性新农村建设、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保留，但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进行收集处理。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刘[illegible]
身份证号	220[illegible]19880203[illegible]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7[illegible]
经常居住地址	信家村 [illegible]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是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6 年 3 月 4 日

项目名称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为地下水开采，为农村供水工程，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 23 眼，警示牌 23 处，大门 23 座，防护网 1329.4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 105 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 12 座；改造净水站设备 93 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 16 套、除铁锰净水设备 16 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 de25—de90，总长度 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 DN20mm 无线远传水表 6.50 万块、散户入网 700 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 342 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 1 辆。 本项目建成后，新建水源井 23 眼将划分以水源井为圆心半径 30m 范围的地下水一级保护区。后续运行管理过程中，水源井 30m 范围一级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污染源，不得新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农业种植应严格控制农药、化肥等非点源污染，并逐步迁出保护区范围。 针对保护区内现有民宅，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答复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有关问题的函》(环办环监函〔2018〕767 号)”要求：原住居民住宅允许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保留，其生产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收集处理；仅针对原住居民的非经营性新农村建设、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保留，但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进行收集处理。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李书力
身份证号	220125197312284213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944962170
经常居住地址	双阳区齐家镇三姓村一社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是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6 年 3月中日

项目名称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为地下水开采，为农村供水工程，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 23 眼，警示牌 23 处，大门 23 座，防护网 1329.4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 105 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 12 座；改造净水站设备 93 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 16 套、除铁锰净水设备 16 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 de25—de90，总长度 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 DN20mm 无线远传水表 6.50 万块、散户入网 700 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 342 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 1 辆。 本项目建成后，新建水源井 23 眼将划分以水源井为圆心半径 30m 范围的地下水一级保护区。后续运行管理过程中，水源井 30m 范围一级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污染源，不得新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农业种植应严格控制农药、化肥等非点源污染，并逐步迁出保护区范围。 针对保护区内现有民宅，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答复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有关问题的函》(环办环监函〔2018〕767 号)”要求：原住居民住宅允许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保留，其生产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收集处理；仅针对原住居民的非经营性新农村建设、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保留，但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进行收集处理。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赵**
身份证号	220112198612192617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169645388
经常居住地址	黄金村14社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是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6 年 3 月 4 日

项目名称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为地下水开采，为农村供水工程，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 23 眼，警示牌 23 处，大门 23 座，防护网 1329.4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 105 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 12 座；改造净水站设备 93 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 16 套、除铁锰净水设备 16 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 de25—de90，总长度 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 DN20mm 无线远传水表 6.50 万块、散户入网 700 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 342 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 1 辆。 本项目建成后，新建水源井 23 眼将划分以水源井为圆心半径 30m 范围的地下水一级保护区。后续运行管理过程中，水源井 30m 范围一级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污染源，不得新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农业种植应严格控制农药、化肥等非点源污染，并逐步迁出保护区范围。 针对保护区内现有民宅，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答复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有关问题的函》(环办环监函〔2018〕767 号)”要求：原住居民住宅允许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保留，其生产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收集处理；仅针对原住居民的非经营性新农村建设、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保留，但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进行收集处理。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李双山
身份证号	220125197002062631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5944156465
经常居住地址	黄金村5社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是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6 年 3月 4日

项目名称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为地下水开采，为农村供水工程，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 23 眼，警示牌 23 处，大门 23 座，防护网 1329.4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 105 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 12 座；改造净水站设备 93 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 16 套、除铁锰净水设备 16 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 de25—de90，总长度 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 DN20mm 无线远传水表 6.50 万块、散户入网 700 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 342 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 1 辆。 本项目建成后，新建水源井 23 眼将划分以水源井为圆心半径 30m 范围的地下水一级保护区。后续运行管理过程中，水源井 30m 范围一级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污染源，不得新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农业种植应严格控制农药、化肥等非点源污染，并逐步迁出保护区范围。 针对保护区内现有民宅，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答复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有关问题的函》(环办环监函〔2018〕767 号)”要求：原住居民住宅允许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保留，其生产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收集处理；仅针对原住居民的非经营性新农村建设、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保留，但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进行收集处理。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王维
身份证号	220125197512284218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51 43125566
经常居住地址	双阳区齐家镇张家井一社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是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6 年 3 月 4 日

项目名称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为地下水开采，为农村供水工程，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 23 眼，警示牌 23 处，大门 23 座，防护网 1329.4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 105 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 12 座；改造净水站设备 93 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 16 套、除铁锰净水设备 16 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 de25—de90，总长度 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 DN20mm 无线远传水表 6.50 万块、散户入网 700 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 342 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 1 辆。 本项目建成后，新建水源井 23 眼将划分以水源井为圆心半径 30m 范围的地下水一级保护区。后续运行管理过程中，水源井 30m 范围一级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污染源，不得新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农业种植应严格控制农药、化肥等非点源污染，并逐步迁出保护区范围。 针对保护区内现有民宅，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答复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有关问题的函》(环办环监函〔2018〕767 号)”要求：原住居民住宅允许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保留，其生产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收集处理；仅针对原住居民的非经营性新农村建设、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保留，但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进行收集处理。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王扬祥
身份证号	220112199808244212.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047544 00
经常居住地址	双阳区卡家镇张家村一社.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是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6 年 3 月 4 日

项目名称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为地下水开采，为农村供水工程，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 23 眼，警示牌 23 处，大门 23 座，防护网 1329.4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 105 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 12 座；改造净水站设备 93 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 16 套、除铁锰净水设备 16 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 de25—de90，总长度 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 DN20mm 无线远传水表 6.50 万块、散户入网 700 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 342 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 1 辆。 本项目建成后，新建水源井 23 眼将划分以水源井为圆心半径 30m 范围的地下水一级保护区。后续运行管理过程中，水源井 30m 范围一级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污染源，不得新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农业种植应严格控制农药、化肥等非点源污染，并逐步迁出保护区范围。 针对保护区内现有民宅，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答复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有关问题的函》(环办环监函〔2018〕767 号)”要求：原住居民住宅允许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保留，其生产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收集处理；仅针对原住居民的非经营性新农村建设、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保留，但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进行收集处理。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张永鸿
身份证号	220125196811272618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404799177
经常居住地址	新湖镇新农村13社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是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6 年 3月4日

项目名称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为地下水开采，为农村供水工程，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 23 眼，警示牌 23 处，大门 23 座，防护网 1329.4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 105 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 12 座；改造净水站设备 93 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 16 套、除铁锰净水设备 16 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 de25—de90，总长度 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 DN20mm 无线远传水表 6.50 万块、散户入网 700 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 342 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 1 辆。 本项目建成后，新建水源井 23 眼将划分以水源井为圆心半径 30m 范围的地下水一级保护区。后续运行管理过程中，水源井 30m 范围一级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污染源，不得新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农业种植应严格控制农药、化肥等非点源污染，并逐步迁出保护区范围。 针对保护区内现有民宅，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答复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有关问题的函》(环办环监函〔2018〕767 号)”要求：原住居民住宅允许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保留，其生产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收集处理；仅针对原住居民的非经营性新农村建设、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保留，但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进行收集处理。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郭素宝
身份证号	220105197503172615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578600066
经常居住地址	靠山镇前民村七社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是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6 年 3 月 4 日

项目名称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为地下水开采，为农村供水工程，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 23 眼，警示牌 23 处，大门 23 座，防护网 1329.4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 105 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 12 座；改造净水站设备 93 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 16 套、除铁锰净水设备 16 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 de25—de90，总长度 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 DN20mm 无线远传水表 6.50 万块、散户入网 700 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 342 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 1 辆。 本项目建成后，新建水源井 23 眼将划分以水源井为圆心半径 30m 范围的地下水一级保护区。后续运行管理过程中，水源井 30m 范围一级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污染源，不得新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农业种植应严格控制农药、化肥等非点源污染，并逐步迁出保护区范围。 针对保护区内现有民宅，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答复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有关问题的函》(环办环监函〔2018〕767 号)”要求：原住居民住宅允许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保留，其生产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收集处理；仅针对原住居民的非经营性新农村建设、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保留，但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进行收集处理。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郑春德
身份证号	220112195703100679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5144151699
经常居住地址	平湖街道翠树村六礼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是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6 年 3月 4日

项目名称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为地下水开采，为农村供水工程，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 23 眼，警示牌 23 处，大门 23 座，防护网 1329.4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 105 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 12 座；改造净水站设备 93 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 16 套、除铁锰净水设备 16 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 de25—de90，总长度 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 DN20mm 无线远传水表 6.50 万块、散户入网 700 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 342 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 1 辆。 本项目建成后，新建水源井 23 眼将划分以水源井为圆心半径 30m 范围的地下水一级保护区。后续运行管理过程中，水源井 30m 范围一级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污染源，不得新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农业种植应严格控制农药、化肥等非点源污染，并逐步迁出保护区范围。 针对保护区内现有民宅，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答复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有关问题的函》(环办环监函〔2018〕767 号)”要求：原住居民住宅允许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保留，其生产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收集处理；仅针对原住居民的非经营性新农村建设、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保留，但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进行收集处理。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周3贵12
身份证号	220122197805263231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5643057139
经常居住地址	将军村太平镇8队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是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6 年 3月 4日

项目名称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为地下水开采，为农村供水工程，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 23 眼，警示牌 23 处，大门 23 座，防护网 1329.4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 105 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 12 座；改造净水站设备 93 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 16 套、除铁锰净水设备 16 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 de25—de90，总长度 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 DN20mm 无线远传水表 6.50 万块、散户入网 700 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 342 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 1 辆。 本项目建成后，新建水源井 23 眼将划分以水源井为圆心半径 30m 范围的地下水一级保护区。后续运行管理过程中，水源井 30m 范围一级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污染源，不得新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农业种植应严格控制农药、化肥等非点源污染，并逐步迁出保护区范围。 针对保护区内现有民宅，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答复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有关问题的函》(环办环监函〔2018〕767 号)”要求：原住居民住宅允许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保留，其生产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收集处理；仅针对原住居民的非经营性新农村建设、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保留，但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进行收集处理。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朱国军
身份证号	220125197111053232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756019040
经常居住地址	太平镇将军2队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是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6 年 3月 4日

项目名称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为地下水开采，为农村供水工程，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 23 眼，警示牌 23 处，大门 23 座，防护网 1329.4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 105 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 12 座；改造净水站设备 93 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 16 套、除铁锰净水设备 16 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 de25—de90，总长度 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 DN20mm 无线远传水表 6.50 万块、散户入网 700 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 342 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 1 辆。 本项目建成后，新建水源井 23 眼将划分以水源井为圆心半径 30m 范围的地下水一级保护区。后续运行管理过程中，水源井 30m 范围一级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污染源，不得新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农业种植应严格控制农药、化肥等非点源污染，并逐步迁出保护区范围。 针对保护区内现有民宅，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答复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有关问题的函》(环办环监函〔2018〕767 号)”要求：原住居民住宅允许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保留，其生产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收集处理；仅针对原住居民的非经营性新农村建设、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保留，但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进行收集处理。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陈万成
身份证号	220112197403123253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5044855[illegible]3
经常居住地址	吉[illegible]87[illegible]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是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6 年 3 月 4 日

项目名称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为地下水开采，为农村供水工程，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 23 眼，警示牌 23 处，大门 23 座，防护网 1329.4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 105 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 12 座；改造净水站设备 93 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 16 套、除铁锰净水设备 16 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 de25—de90，总长度 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 DN20mm 无线远传水表 6.50 万块、散户入网 700 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 342 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 1 辆。 本项目建成后，新建水源井 23 眼将划分以水源井为圆心半径 30m 范围的地下水一级保护区。后续运行管理过程中，水源井 30m 范围一级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污染源，不得新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农业种植应严格控制农药、化肥等非点源污染，并逐步迁出保护区范围。 针对保护区内现有民宅，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答复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有关问题的函》(环办环监函〔2018〕767 号)”要求：原住居民住宅允许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保留，其生产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收集处理；仅针对原住居民的非经营性新农村建设、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保留，但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进行收集处理。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王云
身份证号	320112198911033219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8451762163
经常居住地址	长静河西区方年锦湖苑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是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6 年 3 月 4 日

项目名称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长春市双阳区农村集中供水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6 年）为地下水开采，为农村供水工程，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①新建水源井及水源保护：新建水源井 23 眼，警示牌 23 处，大门 23 座，防护网 1329.4m。 ②改造净水站：改造净水站 105 座，其中：原位翻建净水站 12 座；改造净水站设备 93 座，包含反渗透全套净水设备 16 套、除铁锰净水设备 16 套及其他现有净水站的滤料、消毒、水箱、送水泵等设备更换。 ③管网延伸及老旧管网改造：管径 de25—de90，总长度 146.31km。 ④智能水表及入户：新建 DN20mm 无线远传水表 6.50 万块、散户入网 700 户、改造并网重新入户 342 户。 ⑤增设应急供水车 1 辆。 本项目建成后，新建水源井 23 眼将划分以水源井为圆心半径 30m 范围的地下水一级保护区。后续运行管理过程中，水源井 30m 范围一级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污染源，不得新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农业种植应严格控制农药、化肥等非点源污染，并逐步迁出保护区范围。 针对保护区内现有民宅，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答复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有关问题的函》(环办环监函〔2018〕767 号)”要求：原住居民住宅允许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保留，其生产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收集处理；仅针对原住居民的非经营性新农村建设、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可以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保留，但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垃圾必须进行收集处理。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朱占辰
身份证号	220104197809183719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174498618
经常居住地址	吉林省德惠市朴树乡[illegible]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是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